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0年11月23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或电话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的董事9名，实际参会的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海光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为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同时推进公司储能业务发展战略调整，公司拟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基于云数据管理平台的分布式能源网络建设一期项目”中合计 58MWh 储能电站相关资产转让给内蒙古金桥领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交易金额为含税 8,292 万元，出售资产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与会董事同意《关于转让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要求，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电动自行车销售”，同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上述议案内容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如下：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各类工程建

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软件开发;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机械设备租赁;蓄电池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电动自行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星期一) 14:30 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822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1 月 28 日